

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海新能科

公告编号：2026-026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转让信托计划中间级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3月28日、2025年04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信托计划中间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持有的信托计划中间级份额转让给北京市广域方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信托计划份额在2024年11月30日的评估价值为参考，拟确定公司转让信托计划中间级份额的价格为不低于1,031,075,457.70元人民币；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确认具体协议内容、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信托受益权转让登记手续等。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03月29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拟转让信托计划中间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签订转让协议，主要原因是海新能科偿还信托计划贷款后，优先级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自动退出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的决策机制变更为信托计划内现有受益人协商决定；现有受益人的相关决策及内部审批流程时间较长，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他受益人尚未完成内部决策程序。

本转让事项能否通过审批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信托计划其他受益人的审批流程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向投资者披露本次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5日